

國立中正大學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06 年 1 月 17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 10 分

會議地點：行政大樓西棟 3 樓 C 會議室

主 席：馮校長展華

記錄：唐愉華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貳、宣讀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紀錄。

決定：確定。

參、報告事項

報告事項一

案由：本校105年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實施成果，提請報告。

說明：依據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條：「…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，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，落實並檢視其實施成果，…」之規定辦理（如附件1，詳第1-11頁）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報告事項二

案由：本校編號第105011947號性騷擾檢舉調查案結案，提請報告。

說明：

略

決定：

略。

報告事項三

案由：本校編號第105051249號性別平等申請調查案之結案，提請報告。

說明：

略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報告事項四

案由：本校編號第105082253號性別平等申請調查不受理案，提請報告。

說明：

略

決定：洽悉。

肆、提案討論

提案討論一

案由：本校106年度擬推動性別平等教育之計畫草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條：「…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，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，落實並檢視其實施成果，…」之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106年性別平等教育工作，經彙整各單位提案研擬年度計畫書（如附件10，詳第30頁-第32頁）。
- 三、為加速性平案件申請調查流程，援例成立常設之初審小組及調查小組，代表性平會處理本校性平申請之初審與申請調查撤回之案件。本年度常設初審及調查小組擬由當然委員楊總務長宇勛、鄭學務長瑞隆、教師代表郭秀玲委員、蘇雅蕙委員、江嘉琪委員、江瑞秋委員，專家代表簡建忠委員、施慧玲委員、林明傑委員及職工代表許文嫻委員擔任；調查小組委員必要時得外聘委員擔任。惟依案件複雜度及嚴重性，小組可建議經提性平會討論，初審小組初審不受理之案件仍須提委員會確認。

決議：修正文學院廁所整建經費，僅列與性平相關者即可，修正後通過。

提案討論二

案由：本校編號第105052750號性騷擾案討論。

說明：略。

決議：依原調查小組建議通過。

提案討論三

案由：本校編號第105111754號性騷擾申請調查復提出撤回是否繼續調查案，
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略。

決議：

略。

提案討論四

案由：有關本校校安通報編號1075941號性平事件（如附件20，詳第51頁）
是否涉及公益及因應措施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略。

決議：依初審小組建議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 20 分。